



# 升級協力廠商產品 Active IQ Unified Manager

NetApp  
March 26, 2025

# 目錄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升級協力廠商產品 .....         | 1 |
| 升級Linux上的OpenJDK ..... | 1 |
| 開始之前 .....             | 1 |
| 關於這項工作 .....           | 1 |
| 步驟 .....               | 1 |
| 升級Linux上的MySQL .....   | 1 |
| 開始之前 .....             | 1 |
| 關於這項工作 .....           | 2 |
| 步驟 .....               | 2 |

# 升級協力廠商產品

您可以在安裝於Linux系統的Unified Manager上升級第三方產品、例如JRE和MySQL。

開發這些協力廠商產品的公司會定期報告安全性弱點。您可以依照自己的排程升級至此軟體的較新版本。

## 升級Linux上的OpenJDK

您可以在安裝Unified Manager的Linux伺服器上升級至新版OpenJDK、以取得安全性弱點的修正程式。

### 開始之前

您必須擁有安裝Unified Manager的Linux系統的root權限。

### 關於這項工作

您可以在發行系列中更新OpenJDK版本。例如、您可以從OpenJD11.0.6升級至OpenJD11.0.7、但無法直接從OpenJD11更新至OpenJD12。

### 步驟

1. 以root使用者身分登入Unified Manager主機。
2. 將適當版本的OpenJDK（64位元）下載到目標系統。
3. 停止Unified Manager服務：`systemctl stop ocieau``systemctl stop ocie`
4. 在系統上安裝最新的OpenJDK。
5. 啟動Unified Manager服務：`systemctl start ocie``systemctl start ocieau`

## 升級Linux上的MySQL

您可以在安裝Unified Manager的連線Linux伺服器上升級至較新版本的MySQL、以取得安全性弱點的修正程式。對於任何次要升級、MySQL的基礎版本必須為8.0.20或更新版本。如果您系統上安裝的MySQL版本早於8.0.20、Unified Manager 9.7升級程序會自動將MySQL升級至8.0.20。您不得執行MySQL從舊版升級至8.0.20的獨立升級。

### 開始之前



MySQL的手動升級僅適用於網際網路連線系統。如果您系統上安裝的MySQL版本為5.7、則您不得嘗試直接將MySQL升級至8.0.20版。這會導致應用程式資料遺失。

您必須擁有安裝Unified Manager的Linux系統的root權限。

## 關於這項工作

您只能將MySQL 8.0.20的基礎版本升級至更新版本、以進行次要更新。

## 步驟

1. 以root使用者身分登入Unified Manager主機。
2. 下載最新的MySQL社群伺服器 .rpm 目標系統上的套裝組合。
3. 將套件解壓縮到目標系統上的目錄。
4. 您可以獲得多種 .rpm 在解包之後、套件會放在目錄中、但Unified Manager只需要下列rpm套件：
  - MySQL-community用戶端-8.0.20
  - MySQL-社群- Lifs-8.0.20
  - MySQL-community伺服器-8.0.20
  - MySQL-社群-通用-8.0.20
  - MySQL社群-libs-compatible -8.0.20

刪除所有其他項目 .rpm 套件：但是、在rpm套裝組合中安裝所有套件並不會造成錯誤。

5. 依照下列順序停止Unified Manager服務及相關的MySQL軟體：
6. 使用下列命令叫用MySQL升級：`yum install *.rpm`
  - \*.rpm 請參閱 .rpm 下載較新版本MySQL的目錄中的套件。
7. 依照下列順序啟動Unified Manager：

## 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5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## 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